

十三經精解 — 爾雅精解 —

刘松来 主编
周兴泰 释解

十三經精解

— 爾雅精解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尔雅精解/刘松来编. —青岛:青岛出版社,2018.8

(十三经精解)

ISBN 978 - 7 - 5552 - 5535 - 2

I . ①尔… II . ①刘… III . ①《尔雅》—研究

IV . ①H13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67696 号

书 名 十三经精解·尔雅精解

主 编 刘松来

释 解 周兴泰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青岛市海尔路 182 号,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责任编辑 韦雨涓 吴清波

封面设计 梁 娜

照 排 青岛新华出版照排有限公司

印 刷 青岛国彩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16 开(700mm×1000mm)

印 张 8.5

字 数 170 千

印 数 1—2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5552 - 5535 - 2

定 价 29.80 元

编校印装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 - 68068638



总序

翻开中华民族厚重的历史画卷，人们几乎可以处处感受到“经学”的浓郁气息。可以肯定，在中国历史上再也找不到第二门学科像经学那样长久而又深远地影响着传统社会的政治思想、文化学术、生活习俗。大致从汉代开始，学校教育和统治阶级举行的开科取士，几乎无一例外均以经学为首要标准和基本内容。人们完全有理由相信，经学业已成为两千多年来中国传统社会最为重要的精神支柱和价值标准，且深深植根于中国古代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中国古代学子从小便开始诵读经书，到死方休。所谓“皓首穷经”，正是千百万古代士子真实的人生写照。翻检史书，人们可以随处可见到古人对读书的最高赞赏不外乎“饱读《诗》《书》”“博览群经”；做学问的最高境界则是“出入经史”“遍注群经”。在当时的社会，读书人被称作“经生”，学者大多是“经学家”，著述文章更是离不开引经据典，经学实实在在地成了中国古代文人的安身立命之本。从文化学术的层面来看，经学与史学、哲学、伦理学、语言文字学、考据学等学科均存在密切的联系。著名经学史专家周予同先生在皮锡瑞《经学历史》序言中曾经指出：“因经今文学的产生而后中国的社会哲学、政治哲学以明，因经古文学的产生而后中国的文字学、考古学以立，因宋学的产生而后中国的形而上学、伦理学以成。”由此可见，经学堪称中国传统文化学术的渊薮与源泉。

谈到经学自然离不开经书文本。两千多年来，伴随着经学社会影响的日渐深入，产生的经书文本可谓汗牛充栋，仅《四库全书》《续修四库全书》经部收录的著作就分别达到 740 种和 1219 种之多。在浩如烟海的经书文本当中，堪称“元典性”的著作无疑当属“十三经”。熟悉经学历史者大都清楚，“十三经”的形成实际上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从西汉最初的“五经”（《诗经》《尚书》《仪礼》《周易》《春秋公羊传》），到宋代最终形成“十三经”（在西汉“五经”的基础上，增设《周礼》《礼记》《春秋左传》《春秋穀梁传》《论语》《孟子》《孝经》《尔雅》），经书文本的数量几乎翻了两番。在“十三经”文本的形成过程中，有三个历史人物格外值得人们留意。



一是东汉末年的儒学大师郑玄。郑玄年轻时“师事京兆第五元先，始通《京氏易》《公羊春秋》《三统历》《九章算术》。又从东郡张恭祖受《周官》《礼记》《左氏春秋》《韩诗》《古文尚书》。以山东无足问者，乃西入关，因涿郡卢植，事扶风马融”（《后汉书·郑玄传》）。学成之后，郑玄遍注群经，先后为《周易》《尚书》《毛诗》《仪礼》《周礼》《礼记》《论语》《孝经》作注。今本“十三经”中还保留有四种郑玄的注本，即《诗经》《仪礼》《周礼》《礼记》。

二是唐代的孔颖达。唐太宗贞观年间，为统一经书文本的篇章文字和注解，以便为科举取士提供统一教材，诏孔颖达等人为“五经”定本。孔颖达等人在选定、疏通前人旧注的基础上，撰写出《五经义疏》：《周易正义》，魏王弼、韩康伯注，孔颖达正义；《尚书正义》，汉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毛诗正义》，汉毛公传，郑玄笺，孔颖达正义；《周礼注疏》，汉郑玄注，贾公彦疏；《仪礼注疏》，汉郑玄注，贾公彦疏；《礼记正义》，汉郑玄注，孔颖达正义；《春秋左传正义》，晋杜预注，孔颖达正义；《春秋公羊传注疏》，汉何休注，徐彦疏；《春秋穀梁传注疏》，晋范宁注，杨士勋疏。《五经义疏》后改名《五经正义》。由于《五经正义》包含了“三礼”和“春秋三传”，所以唐代的经书文本实际上已由汉代的“五经”增至“九经”。在唐代的“九经”当中，孔颖达一人即为其中的“五经”作疏，可谓厥功至伟。有宋一代，在唐“九经”的基础上，增刻《论语注疏》，魏何晏注，邢昺疏；《尔雅注疏》，晋郭璞注，邢昺疏；《孝经注疏》，唐玄宗注，邢昺疏；《孟子注疏》，汉赵岐注，孙奭疏。至此，“十三经”的文本已经基本定型。

三是清代的阮元。“十三经”文本在逐渐定型的过程中，为了统一标准和便于传播，先是出现了不同版本的“石经”，后来又出现了雕版印刷的合刻丛书本。这些不同版本的“十三经”在流传过程中出现了不少讹误。有感于此，清嘉庆二十年（1815年），阮元出任江西巡抚期间，于南昌学堂主持校刻了新版《十三经注疏》，凡四百十六卷，卷后附录有校勘记。阮刻本《十三经注疏》堪称“十三经”文本的集大成之作，较为充分地吸纳了此前的经学研究成果。对此，阮元在《重刻宋板注疏总目录》中言之甚详：“谨案《五代会要》，后唐长兴三年，始依石经文字刻‘九经’印板。经书之刻木板，实始于此。逮两宋，刻本浸多。有宋十行本注疏者，即南宋岳珂《九经三传沿革例》所载建本附释音注疏也，其书刻于宋南渡之后。由元入明，递有修补，至明正德中，其板犹存。是以十行本为诸本最古之册。此后有闽板，乃明嘉靖中用十行本重刻者；有明监板，乃明万历中用闽本重刻者；有汲古阁毛氏板，乃明崇祯中用明监本重刻者，辗转翻刻，讹谬百出。明监板已毁，今各省书坊通行者，惟有汲古阁毛本。此本漫漶不可识读，近人修补，更多讹舛。元家所藏十行宋本，有十一经，虽无《仪礼》《尔雅》，但有苏州北宋所刻之单疏板本，为贾公彦、邢昺之原书。此二经更在十行本之前。元



旧作《十三经注疏校勘记》，虽不专主十行本、单疏本，而大端实在此二本。嘉庆二十年，元至江西武宁，卢氏宣旬读余《校勘记》，而有慕于宋本。南昌给事中黄氏中杰亦苦毛板之朽，因以元所藏十一经至南昌学堂重刻之，且借校苏州黄氏丕烈所藏单疏二经重刻之。近盐巡道胡氏稷亦从吴中购得十一经，其中有可补元藏本中所残缺者，于是宋本注疏可以复行于世，岂独江西学中所私哉？刻书者最患以臆见改古书，今重刻宋板，凡有明知宋板之误字，亦不使轻改，但加圈于误字之旁，而别据《校勘记》，择其说附载于每卷之末，俾后之学者不疑于古籍之不可据，慎之至也。其经文注文有与明本不同，恐后人习读明本而反臆疑宋本之误，故卢氏亦引《校勘记》载于卷后，慎之至也。”正因为阮刻《十三经注疏》具有上述特点，一定程度上具有不可替代性，所以一直流传至今。阮元本人在“十三经”文本传承过程中的功绩，由此可见一斑。

从“十三经”各经的书名即可看出，这套堪称“元典性”著作的内容其实是非常驳杂的，几乎涉及文学、历史、政治、哲学、伦理、礼俗、卜筮、辞书等各个方面，乍一看，似乎五花八门，令人眼花缭乱。但只要透过杂乱的表象，深入文本内部就不难发现，“十三经”确实很大程度上集中体现了儒家的思想学说、价值体系和思维方式，因而可以视为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基石。汉代以降，“十三经”一直是历代统治者治国驭民的“法宝”，以至于有“半部《论语》治天下”的夸张说法。事实上，两千多年来尽管中国的朝代屡有更替，江山多有易主，但“十三经”至尊的地位却始终牢不可破，即便“异族”入主中原，也仍然把它奉为不可冒犯的“圣经”。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近代新文化运动才发生改观，当时一大批接受西学、眼界洞开的仁人志士面对着中国积贫积弱的社会现实，开始把批判的矛头指向以儒学为核心的传统文化，“十三经”的至尊地位于是受到了空前的挑战。新中国成立之后，儒学的地位更是一落千丈，“文革”期间几乎成为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与此相对应，“十三经”的命运自然是束之高阁，无人问津。

大致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世界范围内伴随着现代化进程而产生的种种社会弊端，诸如生态环境恶化、嗜毒、色情、艾滋病以及功利意识极度膨胀而导致人际关系冷漠等等，变得日趋严重。于是首先在西方，随之在世界各地，先后出现了各种以批判、反思现代化、全球化为主要内容的学术思潮。在此背景下，一贯以关怀“人”的问题、重视个体道德自律为特征的中国传统文化，特别是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学说，开始受到国际学术界前所未有的关注与重视。作为儒学载体的“十三经”，也在沉寂多年之后重新走向前台。1980 年 10 月，中华书局首次影印阮刻本《十三经注疏》，标志着“十三经”浴火涅槃。阮刻《十三经注疏》虽然称得上清代之前经学的集大成之作，但乾、嘉之后至近现代不少有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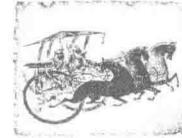
值的经学研究成果书中阙如，特别是当代读者的阅读习惯与文言阅读能力相较于阮元所处时代，已发生了极大的改变，因此用现代白话语体重新注释“十三经”就变得十分必要。最早系统开展这项工作的当属江西人民出版社，该社于1993年12月推出了6卷本《十三经直解》。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条件所限，《十三经直解》中存在诸多可改进之处。本人作为这套书中《诗经直解》《礼记直解》的作者，对此深有感触。有鉴于此，青岛出版社的吴清波先生嘱我牵头，邀请学者重新编撰一套“十三经”读本，冠名曰《十三经精解》，包括《周易精解》《尚书精解》《诗经精解》《周礼精解》《仪礼精解》《礼记精解》《春秋左传精解》《春秋公羊传精解》《春秋穀梁传精解》《论语精解》《孝经精解》《尔雅精解》《孟子精解》，每经单独成书，《左传》《礼记》篇幅过大，分上下册，全书共15册。

《十三经精解》以中华书局影印阮刻本《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为底本，广泛吸收自汉迄今海内外经学研究成果，力求以浅显的语言呈现“十三经”深邃的内核。在著述形式方面，主要借鉴阮刻本的做法，每篇有题解，介绍该篇的内容与特点；随文夹注，用大小字体区分原文与注文；句后就近就便或注音、或释词、或解句，不强求统一，一切以方便阅读为宜；每段末尾概括段意。这样，就从字词句到段落篇章均有精炼的释解，从而尽可能为读者扫清阅读障碍。

《十三经精解》付梓在即，此时的中国大地上传统文化可谓备受关注，鼓吹儿童读经的呼声不绝如缕。作为一个在故纸堆中混迹多年而良知未泯的学者，我倒是觉得更有责任提醒世人：以“十三经”为元典的儒家学说所蕴含的文化价值固然应该受到充分重视，数典忘祖甚或像“文革”那样视儒家经典如敝屣无疑是身为炎黄子孙的当代国人的莫大耻辱，但同时我们也应该清醒地意识到，总体而言，儒家学说毕竟是与农耕文明相适应的意识形态。这种意识形态不可能提供与现代文明相适应的核心价值观。换言之，儒学自身的弊病与先天不足注定了它既不可能解决当代中国改革开放过程中出现的种种社会问题，更无法从根本上疗治全球化、现代化过程给人类带来的痛苦创伤。

当然，无论你对儒家学说是赞赏抑或否定，都必须以“十三经”文本为依据，切忌游谈无根，信口开河！倘若这套丛书在儒学走向世界的过程中能够充当引领读者登堂入室的向导，让人们少走弯路，不入歧途，那将是作者莫大的荣幸和由衷的慰藉！至于每一部书的特色与优缺点，在此不予置评，还是留待读者诸君去评判。可以肯定，书中的讹误一定为数不少，敬请大方之家绳愆纠谬，不吝赐教。

刘松来
公元2017年8月9日识于南昌



前　　言

《尔雅》，“十三经”之一种，是我国最早的按照词义与事物分类编排的综合性辞书，具有保存古代汉语词汇与古代百科名词的双重作用。《尔雅》之前的字书，如《史籀》、《仓颉》、《凡将》、《急就》等，大抵以首句二字名篇。而《尔雅》则否。汉刘熙《释名》对《尔雅》书名作如是解释：“尔，昵；昵，近也。雅，义也；义，正也。五方之言不同，皆以近正为主也。”意思就是“近乎雅言”。雅言，即古代中原地区通用的合乎规范的共同语。古代因时空差异，语言文字会有古今之别、地域之异，为了扫除语言的种种障碍，于是就须以雅正之言解释各种古语词、方言词，使之纳入到规范化的语言系统中。对此，晋郭璞在《尔雅注》序言中有明确阐释：“夫《尔雅》者，所以通诂训之旨归，叙诗人之兴咏，总绝代之离词，辨同实而殊号者也。”

关于《尔雅》一书的作者和成书年代，从古到今，众说纷纭。总括而言，其说有五：一是周公作说，即西周成书说，最早见三国魏张辑《上〈广雅〉表》。二是孔子门人作说，即战国初期成书说。东汉郑玄《驳五经异义》：“玄之闻也，《尔雅》者，孔子门人所作，以释六艺之言，盖不误也。”三是战国末年成书说，见赵振铎《训诂学史略》。四是秦汉之间学著作。欧阳修《诗本义》：“《尔雅》非圣人之书，不能无失，考其文理，乃秦汉之间学《诗》者纂集，说《诗》博士解诂。”五是西汉中后期成书说。周祖谟《〈尔雅〉之作者及其成书年代》认为《尔雅》成书当在“汉武以后，哀、平以前”。

根据《尔雅》一书的词条、内容与相关资料的分析，学界目前多倾向于认为《尔雅》非出于一人之手，也非出于一时之作，其最初成书当在战国末年、秦代初年，由一些儒生汇集各种古籍词语训释资料编纂而成。到了西汉初期，经师儒者又对其不断增补与修改，最终定稿，成为我们今天见到的版本。



《汉书·艺文志》著录《尔雅》三卷二十篇。原有《尔雅序》一篇，后亡佚，今存十九篇。按照内容分为十九类，每类一篇，其篇名和序次为：《释诂》、《释言》、《释训》、《释亲》、《释官》、《释器》、《释乐》、《释天》、《释地》、《释丘》、《释山》、《释水》、《释草》、《释木》、《释虫》、《释鱼》、《释鸟》、《释兽》、《释畜》。其中《释诂》、《释言》、《释训》三篇是解释一般语词的，可谓普通语文词典；《释亲》以下十六篇是解释各类名物的，可谓百科名物词典。此书编纂的目的是为了帮助人们阅读古书和辨识名物。

清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曰：“《尔雅·释诂》者，释古言也；《释言》者，释方言也；《释训》者，释双声迭韵连语及单辞、重辞与发声助语之辞也。”明确指出了《尔雅》的主要内容：一是以雅释古，即用当时规范的雅言，解释时代久远、难以通晓的古籍中的词语。它不仅涉及《尸子》、《庄子》、《管子》、《山海经》、《穆天子传》等古籍中的词语，对《诗经》中词语的解释尤其引人注目。二是以雅释俗（即以雅言解释方言俗语）或以俗释雅。如《释草》中的“芣苢，马舄；马舄，车前”条，即是说明同一种植物有不同的名称（芣苢为雅名，马舄、车前为俗名）。

此外，《尔雅》还涉及到天文、地理、音乐、建筑、器物、动物、植物等众多学科。这部百科名物辞典，又包括社会生活与自然万物两方面。社会生活又分为人的亲属关系（如《释亲》）与人的日常生活（如《释官》、《释器》、《释乐》）；自然万物又分为天文（如《释天》）、地理（如《释地》、《释丘》、《释山》、《释水》）、植物（如《释草》、《释木》）、动物（如《释虫》、《释鱼》、《释鸟》、《释兽》、《释畜》）等。由此展现出古人百科全书式的文化知识结构。

《尔雅》最初不是专为解经而作，其升格为“经”，一方面固然是由于其作为一部上古字书，对于保存和训释先秦典籍词义具有无可替代的作用；另一方面也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原因。

汉初统治者为了加强思想统治，独尊儒术，罢黜百家。秦始皇的焚书坑儒政策和常年的战争动乱，使儒家典籍亡的亡，藏的藏。《汉书·儒林传》曰：“孝文时，求能治《尚书》者，天下亡有，闻伏生治之，欲召。时伏生年九十余，老不能行，于是诏太常，使掌故朝（晁）错往受之。”在此情况下，《尔雅》这样一部保存了大量先秦古籍中古词古义解释的词典，对于儒家典籍的传习产生了积极深远的影响。东汉赵岐在《孟子题辞》中说：“孝文皇帝欲广游学之路，《论语》、《孝经》、《孟子》、《尔雅》皆置博士。”将《尔雅》提高到与



《论语》《孝经》《孟子》同等并列的地位，并置《尔雅》博士，从中可以看到文景之世《尔雅》其实已是一部“准经典”了。汉武帝设立五经博士，从中央到郡县，广设学校，大兴教育，传习儒经，社会上由此出现了一大批读经、通经的经师儒者。自然而然，《尔雅》这样一部较为全面系统地训释古词古义的词典，成为儒生们读经、通经的重要工具书。西汉末年，刘歆倡导古文经学，对于重名物训诂的《尔雅》自然极为赞赏，其撰《七略》，就将《尔雅》置于《孝经》之后。而后班固《汉书·艺文志》也将它附在六艺类《孝经》之后，《隋书·经籍志》则把它放在经部《论语》之后，实际上已把它列入群经之属。唐代开成年间镌刻石经时，把《尔雅》和《诗经》、《尚书》、《论语》等十一部儒家经典同时刻上，使之正式成为儒家重要经典。宋代以后，《尔雅》成为“十三经”之一。

这样一部有着丰富内容与重要意义的典籍，对于今天的读者来说，到底有何价值呢？我们应该作一全面客观的评判。其价值主要体现如下：

一、《尔雅》是我国训诂学的鼻祖

《尔雅》十九篇中，开头就有《释诂》、《释训》篇，郭璞注云：“此所以释古今之异言，通方俗之殊语。”所谓训诂，就是注解。因语言有古今、地域、难易、书面口头之别，所以需要进行注解训释，《尔雅》就有此类性质。《尔雅》首创按意义分类编排的体例，根据词目的不同情况，采用多种释词方法，如同训、互训、递训、反训、申训、声训、义界、分训、合训等，这对后代词书、词典以及训诂学著作的编写都起了良好的示范作用。在它的影响下，出现了一系列以“雅”为书名的释义词书，如托名秦末孔鲋所著《小尔雅》，三国时魏张揖《广雅》，宋代陆佃《埤雅》、罗愿《尔雅翼》，明代朱谋《骈雅》、方以智《通雅》，清代吴玉《别雅》、洪亮吉《比雅》、夏味堂《拾雅》、史梦兰《叠雅》等，开创了《尔雅》派训诂的先河。

二、《尔雅》是开启中国古代典籍宝库的钥匙

《尔雅》汇集并训释了大量古籍中的古词古义，是阅读先秦古籍的重要工具书。如《诗经·郑风·女曰鸡鸣》云“弋言加之，与子宜之”，《释言》对其中的“宜”字解释为“肴也”。“肴”指熟了的鱼肉等。“宜”一般解释为合适、适宜，无肴之义，而从甲骨文看，“宜”字像砧板上有肉之形。用作动词，意为“吃熟了的肉”。《尔雅》中以“肴”释“宜”，便是根据“宜”的本义而来。《尔雅》也汇集了大量的上古汉语词汇，包括方言词、同义词及外来词等。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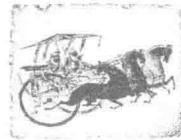
《释诂》中“初、哉、首、基、肇、祖、元、胎、俶、落、权舆，始也”条，十一个词，都解释为开始，但含义有所不同，这为研究上古汉语词汇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古代典籍中的许多文字疑难，都可从《尔雅》中找到合理的解释。因此，清代学者钱大昕说：“夫六经皆以明道，未有不通训诂而能知道者。欲穷六经之旨，必自《尔雅》始。”（《与晦之论〈尔雅〉书》）其实，《尔雅》原不专门为通经而作，它的触角早已伸向古代的各种典籍，如《庄子》、《山海经》、《吕氏春秋》、《穆天子传》等，难怪乎郭璞说《尔雅》为“九流之津涉，六艺之钤键”（《〈尔雅注〉序》），殷孟伦说《尔雅》是“打开先秦时代古文献和古汉语的一把钥匙”（《从〈尔雅〉看古汉语词汇研究》）。

三、《尔雅》是中国古代生活图景的渊薮

从《释亲》到《释畜》十六篇，《尔雅》给人们展示了古代自然界和人世社会的方方面面，大凡天文、地理、音乐、官室、器物、动物、植物等，无所不包，称其为一部百科辞典，一点也不为过。它不仅极大地帮助我们了解古代社会的各种知识，也是我们考证、研究古代社会的重要历史资料。如《释兽》中有“貘，白豹”，指的是大熊猫类动物；《释木》中有“槚，苦荼”，则是我国茶叶的最早记载，它们都具有非常重要的历史价值。

当然，《尔雅》在释义或编排方面存在着一些失误之处，如有些被训释词归类不当，前后重复；有时用多义词去解释词义，从而造成歧义或指向不明。特别是其中“二义同条”的情况，更易令人误解。如《释诂》中有“乱，治也”，又有“纵、缩，乱也”。前之“乱”表示治理纷乱的事物；后之“乱”表示紊乱、纷乱之义。两条同时收入，又未加具体说明，容易使人误解。这些失误或是由于《尔雅》出自众人之手，或是为当时科学发展水平所限，值得我们读者去加以仔细辨析。

《尔雅》问世之后，汉文帝置《尔雅》博士，由此开研究阐释《尔雅》的风气，至此以后，为其作注者，不乏其人，留下的著作也数不胜数。在众多的著作中，最值得我们留意的、影响较大的主要有以下几种：一是晋代郭璞的《尔雅注》。它是现在我们能看到的最早的、完整的且影响最大的注本。郭注引用古籍资料非常广泛，且能用晋代的方言俗语来解释《尔雅》中的古语词与方言词，为后人理解《尔雅》搭建了重要的桥梁。二是北宋邢昺奉诏作的《尔雅疏》，其中搜求先秦到隋唐的资料丰富翔实，以补郭注阙略，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十三经注疏》中的《尔雅注疏》采用的就是郭璞注和邢昺疏。三



是南宋郑樵的《尔雅注》，其能不落前人窠臼，多采群经以证《尔雅》。四是邵晋涵的《尔雅正义》和郝懿行的《尔雅义疏》。到了清代，对尔雅的阐释达到鼎盛，著作也层出不穷，邵书和郝书即是其中的杰出代表。邵书广采古籍资料与各家之说，校勘订正文字，推求古音古义，辨别各种名物。引证丰富，解释简明。郝书晚出，是所有《尔雅》注本中注释最详尽的一种。这部书旁征博引，搜罗宏富，力求从音义关系上疏通词义，其校补也后出转精，真可谓《尔雅》注本的集大成者。五是徐朝华的《尔雅今注》和胡奇光的《尔雅译注》，它们吸收了历代《尔雅》研究的优秀成果，也借鉴了当代《尔雅》研究的新方法，给《尔雅》的研究带来新的生机。

《尔雅》是打开古代中华文化的钥匙，对《尔雅》重新进行注解，正是为了适应目前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需要。采用的底本是中华书局一九八〇年影印的清阮元刊刻《十三经注疏》中的《尔雅注疏》。在具体注释时，首先解释每一篇的主旨、体例和每一条的基本内容；其次对难读的字词进行标音；而对历代有不同解释的，尽力做到择善而从，必要时作引证并标示出处。在引用历代《尔雅》注本时，往往用简称，如郭璞《尔雅注》简称“郭注”。

《尔雅》一书，词汇驳杂，包罗万象，虽有前贤时哲的优秀成果可资借鉴，但限于本人水平，释解时定会有不少谬误疏漏之处，敬请方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 总 序 / 一
前 言 / 一
释诂第一 / 一
释言第二 / 一八
释训第三 / 三三
释亲第四 / 四二
释宫第五 / 四六
释器第六 / 四九
释乐第七 / 五四
释天第八 / 五六
释地第九 / 六二
释丘第十 / 六八
释山第十一 / 七一
释水第十二 / 七三
释草第十三 / 七六
释木第十四 / 九〇
释虫第十五 / 九六
释鱼第十六 / 一〇一
释鸟第十七 / 一〇五
释兽第十八 / 一一二
释畜第十九 / 一一八



释诂第一

这篇意为用当时合乎规范的雅言，解释当时认为是时代久远且难以通晓的古籍中的语词和因地而异的方言词。每条中先列出众多被解释的同义词，最后用一个常用词来加以解释。

初、哉、首、基、肇、祖、元、胎、俶、落、权舆，始也。初：《说文》：“初，从刀从衣，裁衣之始也。”哉：通“才”。《说文》：“才，草木之初也。”即草木初生之意。首：头也，身之始也。基：《说文》：“墙始筑也。”筑墙先要奠地基，引申为基础、开始。肇(zhào)：通“扉”，门始开，引申为开始。祖：《说文》：“始庙也。”即祖先或祭祀祖先的地方，引申为本源，现在常称某项事业的开创者称为鼻祖。元：《说文》：“元，始也。”即人的头部，人出生时头先出来，引申为开始。胎：《说文》：“孕妇三月也。”即孕育在母体内的幼体，引申为生命的开始。俶(chù)：动作的开始。落：本义为树叶脱落，旧事物的终止意味着新事物的开始。权舆：通“蘊蓄”(quán yú)，草木始生，引申为开始之义。○本条为异词同训，用常用词“始”解释“初”、“首”等有开始意义的词。

林、烝、天、帝、皇、王、后、辟、公、侯，君也。林：《说文》：“平土有从木曰林。”树林，引申为群聚，众多。烝：通“众”，众多。天：《说文》：“天，颠也。至高无上，从一大。”本义指人的头顶，古以天为尊，故用天来称呼人间的君王。帝：《说文》：“王天下之号也。”本为天神之称，后用作人间最高统治者的称号。皇：《说文》：“皇，大也。从自王，自，始也。始王者，三皇，大君也。”三皇指伏羲、女娲、神农，始王天下，称之为皇，是为大君。王：《说文》：“王，天下所归往也。”王与帝、皇之义基本相同。后：《说文》：“后，继体君也。”本指君主、帝王，开创之君在先，继体之君在后。周代以后，最高统治者称“王”，于是“后”便用来称呼君王的正妻。辟(bì)：《说文》：“辟，法也。”古代以君王的言行作为人们遵循的法则，故辟有君王之义。公、侯：为古代爵位之称，列国之君。公、侯、伯、子、男统称之为“诸侯”。○在本条中，训释词“君”为多义词。王引之《经义述闻》曰：“君之有二义：一为君上之君，天、帝、皇、王、后、辟、公、侯是也；一为群聚之群，林、烝是也。古者君与群同声，故《韩诗外传》曰：‘君者群也。’以统治者之义解释‘天’、‘帝’、‘皇’、‘王’、‘后’、‘辟’、‘公’、‘侯’等八



词;以群聚、众多之义解释“林”“烝”二词。这种以一个多义词的不同意义分释同一条中不同意义的被释词的方法,旧称“二义同条”。

弘、廓、宏、溥、介、纯、夏、撫、厖、坟、嘏、丕、奕、洪、诞、戎、骏、假、京、硕、濯、𬣙、宇、穹、壬、路、淫、甫、景、废、壮、冢、简、箇、眡、晊、将、业、蓆，大也。弘:广大。邢疏:“弘者,含容之大也。”廓:扩大,宽大。溥(pǔ):水大,引申为广大。介:通“奔”,大。纯:通“奄”,大。夏:大。撫(hū):大。厖(máng):石头大的样子,引申为大。《说文》:“石大也。”坟:大土堆,坟墓,引申为大。嘏(gǔ):远大。丕:宏大。奕:或作“弈”,盛大。诞:说大话,引申为大。戎:大。骏:高大的良马,引申为大。假:通“嘏”,大。京:人工筑起的高大山丘,引申为大。濯(zhuó):盛大。𬣙(xū):广大。宇:四方上下曰宇,恢弘扩大。穹(qióng):大。壬:盛大。路:正,大。淫:过度,大。郝疏:“淫,浸淫,又久雨也。浸久有过度之意,故训为过;过有侈泰之意,故又训为大。”甫:古代男子的美称,美大义近,故引申为大。景:日光,引申为广大。废:通“奔”(fú),大。冢:高大的坟墓,引申为大。简:大。箇(dào):或作“葑”,草大。眡(bǎn):大。晊(zhì):又作至,极,大。将:通“壮”,大。业:古代乐器架上用以悬挂钟、鼓等的大板,引申为高大。蓆:一本作“席”,宽大。○本条用常用词“大”解释“弘”、“廓”等具有大义的词。被释词中有一部分是古语词(如“眡”、“葑”等),还有一些是假借字(如“纯”、“介”等)。

撫、厖，有也。撫(hū):覆盖,引申为拥有。厖(máng):丰厚,拥有。○“撫”、“厖”两词上一条释为大,本条释为有,可见大和有词义有相近之处。

迄、臻、极、到、赴、来、弔、艸、格、戾、怀、摧、詹，至也。臻:《说文》:“至也。”到达。极:房屋的栋梁,引申为顶点,到顶点,到达。弔(dì),通“逆”,来到。艸(jiè):古“届”字。《说文》:“船著沙不行也。”引申为到达。格:同“恪”,来,到。戾:到达。怀:来到。摧:到。詹:到。○本条用常用词“至”解释“迄”、“臻”等有到达意义的词。

如、适、之、嫁、徂、逝，往也。如:到……去。适:往。之:到……去。嫁:女子出嫁,引申为往。徂(cú):往。逝:往。○本条用常用词“往”解释“如”、“适”等有从此处到彼处意义的词。

赉、贡、锡、畀、予、贶，赐也。赉(lài):赐予,赠送。贡:下与上也,引申为给予。锡(cì):通“赐”,赐予。畀(bì):给予。贶(kuàng):赏赐。○本条用常用词“赐”解释“赉”、“贡”等有赐予意义的词。

仪、若、祥、淑、鲜、省、臧、嘉、令、类、紳、穀、攻、穀、介、徽，善也。仪:通“义”,法度、准则,引申为合理、善。若:顺从,和善。祥:吉利、福兆。淑:德行的善良、美好。鲜:新鲜,清洁,引申为好,善。省(xǐng):察看,检查,引申为使……善。臧:善,好。令:美好。类:榜样,《左传·昭公二十八年》“勤施无私曰类”,含有好、善之意。紳(chēn):善良。穀(góu):《说文》“张弩也”,后指善射。攻:通“工”,精巧,坚固。穀:穀物,谷物能养



人，引申为美、善。不穀，先秦时君王对自己的谦称。介：通“价”，善良。徽：美好。○本条用常用词“善”解释“仪”、“若”等有美善意义的词。

舒、业、顺，叙也。舒、业、顺、叙，緒也。舒：伸展舒缓有次序。业：古代乐器架上挂钟用的大板，板上刻作锯齿状，用于悬挂钟磬等物，锯齿排列有次序，引申为次序。顺：《说文》：“理也。”引申为有顺序。叙：或作“序”，次序，《说文》：“叙，次第也。”緒：端绪，头绪。○“舒”、“业”、“顺”等词有次序义，又有头绪义。次序和头绪意义又有相通之处，所以本词条用“叙”、“緒”两词解释“舒”、“业”等有次序、头绪意义的词。

怡、怿、悦、欣、衎、喜、愉、豫、恺、康、妩、般，乐也。怡：和悦。怿(yì)：喜悦。衎(kàn)：快乐。豫：安乐，娱乐。恺(kǎi)：欢乐。妩(dān)：通“耽”，安乐。般(pán)：游乐。○本条用常用词“乐”解释“怡”、“怿”等有快乐意义的词。

悦、怿、愉、释、宾、协，服也。悦：喜悦，引申为悦而敬服。怿：喜悦，引申为喜而心服。愉：愉快，引申为悦服。释：解释，引申为心服。邢疏：“释者，释无怨恨而服也。”宾：归顺，服从。邢疏：“宾者，怀德而服也。”协：和谐，引申为顺服。○本条用常用词“服”解释“悦”、“怿”、“愉”等有顺服、心服意义的词。“悦”、“怿”、“愉”三词既有乐义，又有服义，所以既与上条“怡”等同释为“乐”；又与本条“宾”等同释为“服”，可见乐和服词义有相近之处。

遹、遵、率、循、由、从，自也。遹、遵、率，循也。遹(yù)：遵循，依照。率(shuài)：沿着，遵循。自：从，由。○“遹”、“遵”、“率”等词有遵循义，又引申为从、自义，所以分别用“自”、“循”来解释。

靖、惟、漠、图、询、度、咨、诹、究、如、慮、谋、猷、肇、基、访，谋也。靖：图谋。惟：思考。漠：通“谋”，谋划。图：图谋。询：询问，查考，含有谋议义。度(duó)：谋虑，忖度。咨：商议，询问。诹(zōu)：咨询。究：探求，谋划。如：通“茹”(rú)，忖度，估量。谋：计策。猷(yóu)：谋略。肇：开始，引申为图谋。基：房屋的地基，引申为开始谋划。访：询问。○本条用常用词“谋”解释“靖”、“惟”等有谋议意义的词。

典、彝、法、则、刑、范、矩、庸、恒、律、戛、职，秩，常也。典：典籍，《说文》：“典，五帝之书也。”引申为常道，法则。彝(yí)：古代青铜器的通称，引申为常规，法度。刑：通“型”，铸造器物的模具，引申为法则，规范。范：模型，引申为典范，法式。矩：画直角或方形的工具，引申为准则。庸：平常，经常。恒：固定不变，长久。戛(já)：常礼，常法。职：正常，常业。秩：次序，引申为常规。常：长久的，固定不变的，引申为规律，准则，规范，常法。

柯、宪、刑、范、辟、律、矩、则，法也。柯：斧柄，引申为尺度，法度。宪：法令。辟(bì)：法度，法律。法：法律，准则，常理。○“常”与“法”意义有关联。本条和上条中的“刑”、“范”、“矩”、“律”、“则”等词既有常义，又有法义，所以在上条中和“典”等同释为“常”；在本条中与“柯”等同释为“法”。

辜、辟、戾，辜也。辜(gū)：罪过。《说文》：“辜，辜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辜



本非常重罪，引申之凡有罪皆曰辜。”辟(bì)：罪行，治罪。戾(lì)：乖戾，凶暴，引申为罪恶。辜(zuì)：同“罪”，罪恶。○本条用常用词“辜”解释“辜”、“辟”等有犯罪、罪行意义的词。

黄发、齯齿、鲐背、耇、老，寿也。黄发：老人头发变白，久后又变黄，因此黄发是高寿的象征。齯(ní)齿：郭注：“齿堕更生细者。”谓长寿之象。鲐背：郭注：“背皮如鲐鱼。”指老寿之人。耇(gǒu)：老人面部出现的色素沉淀，俗称寿斑。○本条用“寿”解释“黄发”等有长寿意义的词。

允、孚、亶、展、谌、诚、亮、询，信也。允：诚实，可信。孚：诚信，信誉。邢疏：“谓诚实不欺也。”亶(dǎn)：诚实，诚信。展：诚实。谌(chén)：诚实，相信。亮：通“谅”，诚实。询：确实，诚实。

展、谌、允、慎、亶，诚也。慎：谨慎，引申为诚实。○《说文》：“诚，信也。”“诚”和“信”意义相通，所以“展”、“谌”、“允”、“亶”等词在上条中解释为信，在本条中解释为诚。

譖、浪、笑、敖，戏譖也。譖(xuè)：开玩笑，嘲弄。浪：放纵，放荡。敖：《说文》：“敖，出游也，从出，从放。”段注：“从放，取放浪之意。”引申为戏弄、戏谑。○本条用“戏谑”解释“譖”等有嘲弄、讥笑意义的词。

粤、于、爰，曰也。爰、粤，于也。粤：句首、句中助词，无实义；又作介词，到，在；又作连词，与。于：句首、句中助词，无实义；介词，到，在，从等；又作连词，和。爰：句首、句中助词，无实义；又作介词，从，到；又作连词，与，于是。○“粤”、“于”、“爰”在用作句首、句中助词时，与“曰”相同，所以用“曰”解释这三个词；又“爰”、“粤”在用作介词、连词时，与“于”相同，所以用“于”解释“爰”和“粤”这两个词。

爰、粤、于、那、都、繇，於也。那(nuó)：介词，对于。都：介词，在。繇(yóu)：通“由”，介词，从，用，自。於：介词，也作“于”。○本条用“於”解释“爰”、“粤”等介词表示在、从意义的词。

斂、郤、盍、翕、仇、偶、妃、匹、会，合也。斂(gě)：同“合”，会合。《说文》：“斂，合会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今俗云斂缝。”郤(hé)：对合。邢疏：“郤者，和合也。”盍(hé)：通“阖”，聚合。翕(xī)：收敛，闭合，引申为聚合。仇(qiú)：同伴，配偶。妃：配偶。匹：配偶。○本条为“二义同条”现象，被训释词“斂、郤、盍、翕、仇、偶、妃、匹”有配偶之意，“仇、偶、妃、匹”有配偶之意，而训释词“合”，兼有二义，故一起释之。

仇、讐、敌、妃、知、仪，匹也。讐(chóu)：同“雠”，对答，引申为相当，对等，匹敌。敌：相当，匹敌。知：相当，匹配。仪：匹配。○本条用“匹”解释“仇”、“讐”等有匹配、相当意义的词。

妃、合、会，对也。○本条用“对”解释“妃、合、会”等有对合意义的词。

妃，媲也。媲(pì)：匹配，配偶。○妃有表示配偶的意思，所以本条用“媲”来解释。

绍、胤、嗣、续、纂、缕、绩、武、系，继也。绍：续接，继承。胤(yìn)：后嗣，引